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现金管理受托方：银行、证券公司或信托公司等金融机构。
- 现金管理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 本次现金管理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自有资金。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 现金管理产品名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及其他较低风险的产品。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事项已经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已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一、现金管理概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的前提下，对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适时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及其他较低风险的产品，为公司和股东获取更好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额度

公司用于现金的资金为公司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自有资金。在此额度和有效期内可以滚动使用。

（三）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用于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及其他较低风险的产品。

（四）投资额度有效期

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

（五）实施方式

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六）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为公司的闲置自有资金，不会影响正常经营流动资金所需。

（七）现金管理相关风险的内部风险控制

1、使用闲置自有资金投资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谨慎决策，跟踪所投资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闲置自有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参与人员负有保密义务，不应将有关信息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公司参与人员及其他知情人员不应与公司投资相同的理财产品。

（八）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充分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九）关联关系说明

公司将确保与购买产品的相关主体如发售主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风险提示及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购买的短期理财产品受货币政策、汇率变化、财政政策、产业政策等宏观政策及相关法律法规政策发生变化的影响，存在一定的市场风险。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的措施如下：公司进行现金管理，选择资信状况、财务状况良好、盈

利能力强的金融机构作为受托方，并与受托方明确现金管理的金额、期间、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投资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一旦发现存在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情况，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四、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拟使用闲置自有资金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进行现金管理，占 2020 年度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 48.84%。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最近两年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0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总资产	1,322,431,918.07	1,379,918,490.56
负债总额	682,660,619.57	656,958,935.12
净资产	639,771,298.50	722,959,555.44
项目	2019 年 1 月-12 月（经审计）	2020 年 1 月-12 月（经审计）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769,627.85	116,401,138.03

公司及子公司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通过对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适度、适时的现金管理，有利于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五、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程序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2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低风险、稳健型投资理财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理财产品、信托计划、资产管理计划、证券公司收益凭证及其他较低风险的产品。在上述额度内，在确保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情况下，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事项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在额度范围和有效期内，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行使相关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公司财务总监负责组织实施，财务部具体操作。

六、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的独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议案相关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范和《公司章程》等规定。公司在做好日常资金调配、保证正常生产经营所需资金不受影响和严格控制风险、充分信息披露的前提下，使用闲置的部分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可以提高公司及子公司闲置资金的使用效率，依法获得一定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能够提高公司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监事会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七、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近十二个月未发生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特此公告。

上海金桥信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1日